

飲冰室集

國學導師梁任公著



上海中央書店
印行

師 醫
沛 天 楊

梁任公著

飲冰室集

第四冊

中華書局印行

民國二十四年四月出版

飲冰室集 全書四冊 定價大洋五元

版權所有
翻印必究

著作者 梁任公

校訂者 儲菊人

印刷者 上海中央書店

發行者 上海中央書店

總發行所 上海中央書店

四馬路
世界里

分發行所 上海及各省各大書局

飲冰室全集

新會梁任公著

卷十六 短評

顧問大臣勉旃

回變後第一新政。卽置顧問大臣是也。據日本報章所說。置顧問議長一人。副議長一人。顧問大臣十人。議長慶親王。副議長肅親王。大臣則榮祿也。王文韶也。崑岡也。敬信也。崇禮也。袁世凱也。鹿傳霖也。那桐也。瞿鴻禨也。孫家鼐也。凡滿員七人。漢員五人。西人所疑爲團匪元兇者三人。屢掌文衡者三人。曾任封疆者五人。他日中國所謂維新之政者。皆將於此是賴矣。袞袞諸公。其有以解胥肝厲精之憂。慰國民望治之心乎。

北京掠奪事件

聯軍之役。各國兵隊。野蠻暴掠。無所不至。凡北來者。皆能言之。其中俄兵最甚。法次之。日本兵紀律最嚴。此天下之公評也。乃近者日本各報。歷載當時其軍隊在北京掠奪情形。千口一詞。其中有萬朝報者。言之尤詳。自兩月以前。觀用小說章回體。日載一回。至今已六十諸回。尙未完畢。其中所言。皆鑿鑿有據。歷歷如繪。其牽引達官身上者。亦甚多焉。聞將提出議院。議其處分云。此中消息。真實。外人雖未知其詳。然必非憑空結撰。有斷然者。果爾則所謂紀律。所謂文明。亦安在耶。西哲常言。兩不平等者相遇。無所謂道理。權力卽道理也。日本人能不自諱其短。而羣起匡正之。猶不失爲國民自重之概。若我國人倚賴甲國。崇拜乙國之癡想。斯亦不可以已乎。

奧國人種之爭

奧大利國。以數種宗教不同語言不同之民族。聯結而成。其中最有力者。爲斯拉夫種。即奧國主權者。匈牙利種。波埃米亞種。德意志種。之四者。是以其國內軋轢紛爭。既數十年。自匈牙利別立政府以後。風潮稍平。而德意志種。波埃米亞種之爭。近年益甚。現當開議會時。兩種人各爭其國語之獨立。閩闐殊甚。開議六禮拜。尙未移於第二議會。政府大臣。焦慮萬狀。云十九世紀以後。民族主義。磅礴於全世界。各民族自求獨立。殆勢所必至。理有固然。奧國之前途。有識者頗爲寒心也。

富者好行其德

美國前既將彼軍士在北京所掠奪之銀三百餘萬兩。交還中國。近日復將賠款額內。應得之一千八百萬美金。卽三千六百萬兩。一律豁免。或疑美政府。前者所以要求如許之多。後此何以豁免如此之易。紐約某新聞紙。曾辨明之云。吾美政府。初時見列國所需索之軍費。實溢出於其所損害之外。驚其不廉。當時我政府。欲調停其間。使以二萬萬美金了結。然列國不肯讓。初索四萬萬美金。卒減至三萬萬一千五百萬。卽中國四萬萬五千萬兩。當時吾美持之無益。不如亦隨之橫索。然後以返之中國。以輕其負擔。云云。美國之出此手段者。殆以國富之故。能有餘力。以好行其德云。抑亦有所大利於後。將欲取而必先與歟。雖然。就事論事。則美國誠不愧爲東方君子國矣。

勿返客爲主

中國今日欲行新政。而人才不足。則其始不得不借用客卿。此亦不得已之計也。近日袁世凱奏請於政務處。置外國顧問員。吾亦無以易其說。獨可怪者。其建議於數強國中。每國聘一人。此中方略。吾輩百思而不得其解也。夫聘客卿之權。操自我。我欲用某國某人。我之自由也。今而曰一國一人。然則所以聘之者。非因其人。因其國也。卽其主動力者。非我國而彼國也。浸假將如聶士成軍中之洋操教習。非有俄皇之命。不能易矣。浸假將如稅務

司赫德由英國立約擔保。永不許換他國人矣。埃及前事。可爲殷鑒。將以此媚列強耶。吾未見以主權媚人者也。建議者其三思之。

殆非所以防家賊乎

中國欲實行內治。莫要於設警察。此議近時多能言之者。前陳寶箴撫湘時。黃遵憲首建此議。行之於長沙。名曰保衛局。民甚便之。後李鴻章督粵。黃遵憲復陳此事。爲弭盜第一義。行之於廣州。業未竟而鴻章去。遂中止。自聯軍入京。畫地分治。布行民政。於是都中人始覺警察之政法良意。美慶親王乃議行之於全國。聘請日本人川島浪速經理此事。先開一警務學堂。招學生五百人。其學期則初等科三箇月。中等科一箇月。高等科兩箇月。共半年卒業云。其經費則每年六萬元也。聞學生中旗人居大半云。又兩月前。由北京特派二十七人往日本東京學警察。皆旗人也。警察一端。本爲最急之政務。然苟用之不得其當。亦常有擾民滋亂者。十九世紀前期。歐洲各國之革命。半起於是。今慶王既知此舉爲當務之急矣。其專重旗人。度亦不過舉爾所知之事。非必有意於其間乎。而日本報章已竊竊議之曰。是防家賊手段。吾望慶王一雪此言也。

將備學堂緣起

湖北於去歲。設立將備學堂。欲仿日本士官學堂之制。其用意不可謂不善。惟其緣起。或有未能深知者。茲略記之初。湖北設武備學堂。其時與日本人之交涉尙淺也。故請德人任爲教習。夫教授與學校管理法。在教育學中。本爲分科。教習之不能兼管校事。理勢然也。吾國當道。向不知此。故一委諸德弁。其辦不能有效。亦固其所。其後鄂督崇拜日本之心。日盛。漸厭德弁。三年合同滿。即欲辭退之。權操自我。本無所難也。而當道不敢。輒援田舍翁請學究之例。雖來年不欲送關聘。仍虛言挽留者。一面別聘日本尉官二三人。使居學堂中。雖然。德教習未去。本無席位以容日教習也。於是號稱請來譯兵書者也。夫使其目的在譯兵書。則武昌之地亦大矣。何至無會館。

之所。豈必爲武備學堂之是擇者。蓋其意欲以風示德。弁若曰瓜代者將至。汝可見機而作矣。無奈紅鬚碧眼者。流不通人情。前弁合同雖滿。而德領事又薦新矣。外國之命。重於天語。當道者豈敢不受。於是武備學堂之舉。比仍爲德人所擁。鄂督如舍利佛之天花。著身拂之不去也。乃大窘。而所聘拱候瓜代之日。弁不得不仍以譯書之名。分贅疣於武漢者。兩年有奇。去秋日本參謀本部之有力者曰。福島安正。游歷至鄂。詰鄂督曰。君聘吾國將官來。而乃無職以授之。何也。此非我大日本帝國保全支那。卵翼支那之本心也。宜速位置之。日本亦外國也。其命亦重於天語。又安敢不受。於是鄂督益窘。無已乃別設一將備學堂。而訂日弁爲教習。且全權皆屬之焉。今者湖北一省。武備學堂。重規疊矩。相得益彰。噫嘻盛矣。

媚外奇聞

中國人最恭順者也。察勢力之所在而崇拜之。以固全己之勢力。中國人之特長也。自甲午一創。庚午再創。而崇拜日本之熱度驟漲。昔之以北京爲勢利要津者。今則移於東京矣。下自民間。上迄政府。莫不皆然。吾固無暇深怪。雖然。崇拜之則亦有術矣。能獻殷勤於其政府。上也。否則參謀本部。亦其次也。等而下之。能通聲氣於其民間之大黨派。雖無大效。猶可得其言論之助力也。乃近所聞某疆吏之事。有足使人發一大噱者。其疆吏以黨俄聞者也。述者不欲道其名。故無從知爲誰。惟傳其因黨俄之故。懼爲日本所排。不得安其位。曲思解免。而無由自達。乃蚤緣轉託日本最著名某女史者。爲善辭以達於日本皇后。云其意蓋以日后必能道其事於日皇。必能行其權於日政府。日政府必能容其隸於中國政府。於是吾之地位。可以高枕無憂矣。其用心可謂曲折周到。視太后召見各國公使夫人。而並及其子女。其手段有過之無不及。惜立憲文明國。無有如李大叔其人者耳。

異哉所謂支那教育權者

吾嘗讀泰西各報紙。日日宣言曰。必如何如何。乃能握支那之商務權。必如何如何。乃能握支那之交通權。

鐵路
船路

等練兵權。吾甚怪之。甚厭聞之。吾近讀日本各報紙。日日宣言曰。必如何如何。而後能握支那之教育權。吾愈益怪之。愈益厭聞之。

今日欲救中國。不可不首從事於教育。欲從事於教育。不可不取所長於最近最易之日本。此義人多能知之。吾亦稱謂然者也。雖然。當知今日世界。爲國家主義之世界。則教育亦不可不爲國家主義之教育。國家主義之教育。非他國人所待而代也。日本欲握我教育權者。日本人之國家主義也。夫何足怪。可怪者我國人不自由其教育權。不自由其國家主義也。

日本各報之論此者多矣。吾今擇譯其一。以告我國民。卽教育時論第五百九十九號中。有題就於支那教育調查會一編。其略曰。

今日之支那。渴望教育。機運殆盡發展。我國先事而制其權。是不可失之機也。我國教育家。苟趁此時。容隊於支那教育問題。握其實權。則我他日之在支那。爲教育上之主動者。爲智識上之母國。此種子一播。確立地步。則將來萬種之權。皆由是起焉。不見泰西諸國乎。彼自十五世紀以來。卽實行殖民政略。務以扶植勢力於他國。其狡猾之手段。實有可驚者。彼等垂涎於其地。則不顧德義之如何。先驅本國無賴之徒。移住之。不加以制裁。任其掠奪欺騙。此輩雖道德無成效。而富有成效。卽富無成效。而徒衆之孳殖有成效。孳殖既多。本國乃派才德兼備之人。往名爲保護旅民。於是布法律施民政。使該地之土民。不知不覺。慕本國（指泰西之風）遂於曖昧模糊之中。使其地隸屬於本國。此等實例。於印度見之。於澳洲見之。於南洋羣島見之。今於支那。又將見之。

彼等於種種方面。實行此政策。往往經營在數百年以前。結果在數百年以後。卽教育之事。今其一端也。彼等自殖民之始。卽派傳教士。以布耶穌教。冥冥之中。換其人民之腦筋。使同化於己。今英語之教育權。在支那者。

實有許多潛勢力。近者聯合軍之戰役既終。彼等於香港於長江一帶。大張此幟。欲與多少無關係之學校。彼其事專着先鞭。務實際。實有可爲吾日本人他山之石者。

各國之鷹眸虎視。既如此矣。今日我日本不可不競時制。先以教育爲扶植勢力之源。以支那爲可取也。則速取之以支那爲可教化也。則速教化之。既悟斯義。則刻不容緩。宜速遣教育家於支那國家。設法保護補助之。雖當帑藏窘絀之時。不可惜此小費。失此機會。以貽我子孫無窮之悔也。噫。北清之野。漠漠千里。渴望日本人之來前。漸醒之清廷。呼將伯於東方。盡吐哺握髮之禮。似此時機。空前絕後。苟遲疑不決。曰姑待之。恐他日我欲有事於清國之時。不知今日之清國。尙有存焉否也。

噫。此雖日人一報一人之言。實不啻其一國之言也。中國人之熱心於教育。中國之福也。日本之熱心助我教育。尤中國之福也。至其所謂教育權者。日本果能得之否乎。此屬於未定之問題。要之吾國民若不自有之。則無論何國皆可以得之。法律之公例。凡無主權之物。人人皆得而取也。卽人不取之。而我亦終不能有。然則於人何尤哉。

似此遂足以破種界乎

本朝起遼瀋。入主中夏。故於滿漢交涉。抵抗調和之事。實爲二百餘年第一大問題。當攝政睿親王初入關也。甫一月。卽下教國中。使滿漢互通婚姻。其規模實爲宏遠。使能行之。則種界今早破滅矣。雖然。當時滿人乘勝驕橫之氣。與其初來嫉妬之心。必不能從者也。當時漢人排外自尊之念。與其含憤積怨之餘。亦必不能從者也。故此制卒未嘗一行。而後反懸爲禁。二百年來。雖漢軍旗人亦未嘗與漢軍一通姻。無論漢人也。今則外愛日迫。民智日開。政府竊竊然憂。漢滿水火終釀大患。頗思所以調和之策。頃乃以懿旨詔互通婚。其用心良善。雖然。婚姻者人各有自由權者也。滿漢之溝絕。數百年矣。其俗不相習。其性不相同。雖日下一詔以敦迫之。吾知其不過一

紙空文耳。古文云：應天以實不以文。豈惟應天。應人亦然。政府若真欲除漢滿之界也。則當自大本大原之地。行之以實利實益示之。雖無通婚。必相安焉矣。不然。雖通何益。歐洲各國王室。皆互有葭莩。然其猜忌自若也。况民間之一二家乎。子曰：禮云禮云。玉帛云乎哉。樂云樂云。鐘鼓云乎哉。

英日同盟論

日本自甲午戰勝以後。赫然列於世界大國之林。近年以來。全球之競爭點。皆集於中國。而日本之位置。乃益重要。前歲義和團之役。英國首電請其就近發師。是其證也。英人久執五洲之牛耳。而於東方利害所關尤重。故今不得不求友助於遠東。亦勢使之然也。英人百年以來。以名譽的獨立自誇。未嘗一與他國聯盟。其間如德奧意之合縱。如俄法之連橫。震動一世。而英國常脩然立於兩造之外。其所恃者厚也。今乃忽然納交於不同洲不同種不同文之日本。日人之榮亦極矣。陽歷二月十二日。日本政府大臣。布其密約之文於兩議院。舉國歡聲雷動。幾於若狂。頃日以來。紛紛開祝宴志慶賀。殆視得台灣時之氣象。猶有加焉。嗚呼。吾國人之僑居此土者。旁觀冷眼。感慨如何。

其同盟約章凡六款。大率以保全中國高麗之獨立主權。及其土地。而英日兩國相提攜。以謀工商業之利害。是也。其用意亦良。不惡於中國目前之局面。或多賴焉。約成之次日。其外交官。照會中國朝鮮兩政府。皆感激涕零。云嗚呼。不惟政府。吾恐兩國人民之所感。亦當如是。以爲吾今者。乃幸得託餘生於歐洲兩強國羽翼之下。吾高枕無憂矣。嗚呼。吾非謂英日兩國之不當有此約。吾固信此約之基於公法。合於人道。爲全球各國無異議。顧吾特不願聞人之歌此約。舞此約。崇拜此約也。

飲冰室自由書有一條。題曰：保全支那者。其言曰：「歐人日本人。動白保全支那。吾生平最不喜聞此言。支那而須藉他人之保全也。則必不能保全。支那而可保全也。則必不藉他人之保全。言保全人者。是謂侵人自由。望人

之保全我者。是謂放棄自由。彼歌舞英日同盟者。盡一思之。

此約法布後數日。日本之時事新報。繪一畫圖。爲英日兩女神之像。倚輪持戟。而保護中韓兩孫童於其膝下。嗚呼。吾國人見此圖者。當有如何之感慨乎。吾遂爲英日膝下一弄兒以自足乎。

崇拜外國者流看者

於戲盛哉。吾中國近日之洋務家也。洋務家之伎倆何如。見一外國人。則崇之拜之。視之如無所不知無所不能之上帝。雖外國一流氓。其入中國也。其聲價可以埒周孔。官吏士夫與交接者。得其一顧盼。登龍門。不如也。嗚呼。外國人果有如此之價值否。吾所交者。少吾不敢言。惟以所聞。則去秋有日本人某到北京。勸人東來游學。從之游者六人。備資釜八百金。並行李付之。而與之偕。該日人自乘一等艙。而置六人者於三等艙。猶可言也。及到門。司又宴飲若干日。到西京。又留連花叢若干日。開一清單。以示六人者。而八百之金。僅餘二百有奇矣。猶可言也。即到東京。則置此六人者於一客寓中。室之小。與維摩詰臥病之處相等。六人膝相促。乃能容焉。猶可言也。詎知安息甫定。而日本某者。竟去如黃鶴。并金與行李皆無踪影。如是者十餘日後。乃由他學生之久旅斯國者。爲之招呼追索云。嘻。日本之高人達士。當亦不少。吾非敢以此人爲全國之代表也。雖然。以外國人爲全知全能者。亦可以鑒矣。此一事也。

更有類於此者一事。美國教士傅爾雅。嘗受傭於上海製造局。有年。譯格致書甚多。此稍治西學者所能知也。吾輩輩亦深敬其爲人。去年盛杏蓀派北洋大學堂卒業生九人游學美國。以傅爲監督。吾輩方慶得人焉。乃近日得該處學生某君來一書。讀之。真有使人怒髮衝冠者。並錄其原文如下。

敬啓者。辱受國民厚願。得預游學之列。分科學習。欲盡一藝一能。或可報國民於萬一。雖某爲四萬萬中之一人。有何能爲。然某亦衆人之一也。不敢有厚望於他人。而於己則責之甚嚴。今到美已三越月。此處風俗人情。

未暇細查。故無以奉告。惟我等留學之苦。恐外人知而未詳。故謹將詳細情形以達尊聽。幸其有辱教焉。初入卜忌利大學校。以爲此學校。是美洲有名學校。繼而細查美國通都大邑學校教師。凡負高名者。俱在東邊城邑。有如伍君所謂美國東西學校費用略同。而東方則遠勝西方。今卜忌利在美國西方。關墾以來。不過二十餘年。窮鄉僻壤。止能習礦學一門。其餘學問。皆以東方爲美。美國學生。非不得已。無在此肄業者。傅蘭雅之子家立。則遣之東方游學。而我等則羅致於此。蓋亦有故焉。傅氏身爲卜忌利大學校漢語教習。常誇於人前。謂已有大勢力於中國。中國官員。悉樂聽命。今中國派學生來美。又爲傅氏照料。竟實其言。故盡置我等於此。以顯其能也。而我等在此之有無裨益。則所不遑顧。其設計可知。且我等初來此國。人地生疎。殊形不便。傅氏月受我國百金。膺監督重任。自當妥爲垂顧。以免我等有礙於功課。不圖言過其實。多方爽約。入學之初。既不藉其先容。加課之餘。亦未聞其善誘。竟月不來。置身事外。飲食起居之事。皆我等自爲操持。視我等如路人。棄約言如弁髦。初尙以所居相隔十餘里。不便往來。近數日來。相居較近。而更形隔膜。因何以故。則非所知焉。現我等所居之屋。長約三丈。廣二丈。一樓一底。傅氏以三千金購得之。月以五十金租與我等。實則不值三十金。據人言計四年之租與息。卽可以償其屋價。而傅氏則四年後白得一屋。故其必欲我等同居。多方阻撓。佈散流言。傷我等體面者。以此三十金起見矣。且以同國之人。聚處一室。則觀感無人。與在北洋大學校。無以異也。雖欲與美人交接。而家徒四壁。殊足爲外人冷齒。故外國之俗尙。西人之意志。絕無所知焉。傅氏亦自知我等同居之弊。自認不諱。但辭以無人租屋於中國人。故不得不使我等同居。云云。此語謊也。此處凡初入校者。須居校一年。若居離校較近者。可以免稟。今我等居近校。分居校內。亦其宜也。乃傅氏於校內佈散謠言。謂中國人最不潔。而風俗又甚不好。與之相處。必受其弊。故我等欲自行分居。試問各處有餘房否。則答以傳教習管你們。未見其言。不能納子。由是可知傅氏必早已運動有素矣。見利忘義之人。何勝浩歎。彼旣能在此散流言。惑衆

聽亦必能在中國散流言惑衆聽也。美國人且爲所惑。中國人亦必能爲所惑也。又如購書一事。我等已僉於奔命學堂常十數日。盡書一卷。欲購新書。先列一清單。託傅氏簽字。然後挾單往書坊取書。但傅氏常不暇。屢訪之多不遇。既遇乃令簽字購書。又待數十日而書始到時。則又更易一新書矣。前數日忽向書坊言。謂近日已簽字者一概不作準。使我等遑遑焉。如假冒簽字向書坊騙書無異。外人亦有以我等爲棍騙者流。其傷我等名譽體面者。真莫斯若。而傷我國體亦莫斯若。即使我無傅氏之事。亦多爲士人歧視。不名之曰支那賤種。卽號之爲顏色之人。今更有此一番真無顏久居於此衆同視。因此皆爲之大怒。於是欲離傅氏之軛束而自工自食。傅氏恐我等之舉動。有傷其名聲。並又無辭以對中國政府。故不得已低首下心。任我等辱罵一輪。且又致書我等處認罪。現已爭回購書之款。并得分居之條。傅氏對陳君言。余七十多歲。未有遇過如是之人。並未受過如是之氣。此事本擬早告。但考期在卽。故遲之又遲。此請大安。某某頓首。

嗚呼。此身受者言之歷歷。必非以無根之談。污穢傅某明矣。審如是也。則傅氏號稱美國博士。號稱耶穌教牧師。何其所行之似蟻似鼠。又似蛆也。傅某猶如此。而類於傅某者何限。而下於傅某又何限。是皆洋務家所視爲全知全能之上帝者也。嘻。洋務家聽者。洋務家看者。

行人失辭

一月前。各報紛傳駐日公使蔡某。致書江鄂粵各督。阻止派留學生於日本一事。聞者且駭且怪。將信將疑。昨日東京萬朝報。乃得其致北京外務部一書。全文錄於報上。日本各報館。攻議紛起。政府及政黨人員。詰責麤集。蔡使之狼狽極矣。本報宗旨。專務提倡理想。發明大義。例不屑於一人一事之微。浪費筆墨。特以此事。關於現在之國體。及將來之民智。其影響至重。且大。因抄錄該報所登原文。併爲鞠獻之如下。

蔡星使鈞致外務部書 正月初一日

查各省遣派生徒。例給咨文。由使臣送學。及查察照料。殊不知照料自屬應爲。查察殊難越俎。諸生徒不受範圍。猶屬細事。溯自康梁毒餒鎗息以來。其逋逃潛匿日邦。爲所包庇者。指不勝屈。類皆竊其餘唾。巧肆簧鼓。借合羣之義。而自由之議日橫。醉民主之風。而革命之議愈肆。各省聰俊子弟。來茲肄業。熟聞邪說。沾染日邦惡習。遂入歧途。竟有流蕩忘返之勢。譬諸蠅寄羸生。楚書郢說父兄之教訓。莫能及官長之督率。無所施也。伏想朝廷歲費巨資。分遣生徒。寄學異國。原冀培植人才。周知外事。增益所能。以爲他日干城之選。詎料學業未成。而根本已失。宗旨一變。則心術全乖。加以日邦民德久衰。風俗淫亂。政府腐敗。天皇徒擁虛名於上。庇我逆臣。祖我匪徒。且暗中引誘學生。以作亂之謀。以便從而取利。故於匪黨之倡言革命者。反多方以獎勵。將來學生等卒業回華。散佈各省。倚爲心腹。假以事權。其中或亦有天良未喪之徒。能爲國家効力。然莠多良寡。煽惑已深。則何難揚彼頹波。徼幸於死灰重熾。竊恐曩歲湖北之變。難免不復見於南北各省。此不得不爲之深思熟慮者也。鈞本擬將此等情形。密陳天聽。及榮相慈鑒。獨以此事關係日本體面。既重且大。彼方窮乏已極。常冀我派學生。藉其膏火。聊助學校經費。而外則以同文之說。欲使文明輸入中國。若真心相助者。反覆躊躇。投鼠實有忌器之思。且慮事機不密。一洩春光。將招日人嫉忌。不特使者有履虎之危。轉大與邦交有礙。職是再三慎重。審顧而徬徨。耳聞各省。仍須添派學生。恐將來愈聚愈多。流品愈雜。逆勢日熾。日人利用中國之亂。常肆言誣謗。宮闈汚毀。榮相希冀皇上親政。從此轉相煽惑。墮其術中。不啻爲虎添翼。現計諸生來者。數已逾四五百人。綜核所費巨款。卽各省自設學堂。可敷用。但能延聘泰西著名教習。主講於學堂。慎選清白子弟。分門肄業。再由使臣多譯東西書籍。無民權平等諸邪說者。咨送貴衙門。核印頒行各省學堂。亦足資借鏡。從長之益。將見成材轉易。樂育尤多。奚至有入主出奴之患。舍己從人之虞也哉。鈞未至日東以前。曾立論各省宜多派生徒。游學觀摩。藉開風氣。乃至此細加考察。而後知日本之號稱維新者。有名無實。其政府多樹黨援。各分

門戶。不顧分義。每嘆所聞。不符所見。又不料康梁以遁逃之藪。爲邪說之藪。敗壞人心。一至於此。尤不敢自護片言前失。而勿爲國家久遠大局計也。至康梁餘孽。現聚於橫濱一埠爲多。在東京者。則深藏固匿。不敢與使署人相一面也。橫埠商民。受愚已久。所以有借中華會館原屋。爲彼逆黨開設大同學校之舉。鈞自蒞此邦。密圖解散其黨。借會館請宴。親與諸紳商。几席周旋。初諷以微言。次曉以大義。藉捐廉提倡。勸會館自立學堂。以教育其子弟。開導再三。諸人乃頓悟前非。咸願改邪歸正。合議收回會館學房。重建商民公學。求鈞作主。予以自新之路。計自今以後。凡彼自由革命逆黨。一旦頓失衆商。飲助經費。無可爲固結團聚之資。徐以俟之。勢將解體而渙散矣。若各省更能永停添派游學。使卒業者有去無來。則根株悉拔。流毒有時而盡。至於商民自開公學。好名畏罪。勢必與彼黨分馳。自當由官長提倡主持。曉以忠君愛上之忱。與以上進出身之路。夫而後人心一正。學術自端。邪說不禁而自止。逆黨不驅而自遠矣。區區樛昧之見。知無不言。言無不盡。係爲顧全大局。仰承樞意。籌畫久遠之計。是否有當。務求密回堂憲。請示周行。俾有遵循。而無阻越。不勝禱切屏營之至。

此書既出現後。各報紛紛攻難。有謂其邪言癸聽者。有謂其見識卑怯者。有謂其污讟日本國民。有傷邦交。宜撤回國者。有謂其語侵日本天皇。大不敬。宜照會中國政府。嚴治其罪者。衆口嗷嗷。不能盡錄。今但錄四月三日陽曆日本報中評林一門之漢文詩三百章。亦可見日人之衆怒難犯矣。其詩云。

是誰氏

嘲罵我風俗。不知是誰氏。密書僞乎真。公揭新聞紙。兩國全交情。其任在公使。公使而無禮。國交可以止。來此邦

禹域與神州。咫尺隔一水。古來兩相賴。形勢如唇齒。乘槎來此邦。駐筭爲公使。至誠應盡職。暴慢何無恥。何無禮

妨礙留學生。不解國交體。暴言無所憚。極口逞醜詆。保全竭友情。我意固存此。兩國正尋盟。彼獨何無禮。評曰。蔡使以此書故。將至不能見容於日本。自作自受。亦復誰尤。顧最可憤者。外交官爲一國之代表。其自辱而國體卽與之俱辱。中國方當荊天棘地之時。更何堪復蒙此奇醜耶。篇中滿紙狂瞽之言。駁不勝駁。至其中最可笑者。莫如謂日本窮乏已極。常冀我派學生藉其膏伙。聊助學生經費云云。夫日本雖財政困難。何至恃外國學生以助國帑。信如蔡言。則數年前中國未有一學生來東。則日本全國之學校。豈不皆以經費無出而全行倒踢耶。又謂日本利用中國之亂。常肆言誣謗宮闈。污毀榮相。希冀皇上親政。從此轉相煽惑。墮其術中。不啻爲虎添翼云云。夫謗宮闈可謂之罪也。毀榮相未必可謂之罪也。日本以伊藤山縣大隈等赫赫元勳。功在社稷。而報紙日日唾罵之。侮弄之。繪圖畫以揶揄之。作詩歌以嘲笑之者。尙無日無之。言論自由不能禁也。而况外國之大臣耶。蔡使謂日本希冀皇上親政。轉相煽誘。然則蔡必恐懼皇上親政。咒咀皇上之永不親政明矣。彼盈廷頑獘。雖視皇上如眼中釘。如喉中鯁。然猶必致美於其詞曰。母子一心也。曰兩宮慈孝也。而蔡使乃敢明目張胆。謂希冀親政卽爲利中國之亂。彼其居心。視言自由言革命者何如。卽以守舊黨之律治之。恐罪亦不容於死也。至其謂橫濱大同學校。爲康梁逆黨所設等語。本報開設橫濱。最知其詳。查大同學校。創於光緒二十三年。由閩埠紳商。在中華會館集議建設。而康梁來東。乃在光緒二十四年九月十月之交。學校與康梁何與。蔡氏以爲外埠商民。一如內地之柔弱而易魚肉也。乃欲欺凌之。舉其所公立事業。歸之康梁。因撲滅而自以爲功。其所以爲康梁計者。則誠忠矣。奈犯衆怒。何至其謂重建商民公學。由官長提倡主持。此事濱中久有所聞。若誠能如是。則以橫濱區區一隅。而有兩公學。教育日盛。豈不可賀。居斯土者。日日翹足望之。而惜其至今數月。寂然未有聞也。要之中國他日之存亡絕續。皆將惟日本留學生是賴。多得一人。卽多受一人之益。中國今日大事。未有過於是者。吾敢倡言曰。阻止派留學生之人。卽我國文明之公敵也。雖然。今日中國新機已動。懸崖轉石。欲罷不能。蔡氏何人。乃欲

阻之。毋亦古詩所謂蚍蜉撼大樹。可笑不自量耳。蔡謂各省若能永停派添游學。俾卒業者有去無來。則根株悉絕。流毒有時而盡云云。無論各省大吏未必皆惟蔡言是聽也。無論日本政府與蔡氏反對強之使派。而當道者不敢不從也。即使果如蔡言。而東京現時留學生幾百人中。由官費者不過強半耳。其餘則皆自備資斧。茹根管胆而來。而近數月來。陸續渡航者。幾於無船無之。又可盡乎。凡國民文明程度愈高者。則其仰庇於他人之事愈少。豈必官派哉。彼日本之伊藤井上何人也。蔡氏盡多服滋補藥物。保養此尸居餘氣之身。勿遽就木。佇着十年以後。日本留學生之成就何如矣。雖然。蔡氏亦云智矣。彼其自忖斗筲碌碌。無計可留其姓氏於十餘年數十年以後。乃特爲此一書。故以抗文明之盛潮。他日有著中國思想發達史者。則蔡氏一書。勢不得不採之以備一重公案。則蔡鈞盛名。將得附於奧國梅特涅。俄國波比德。挪士夫之末簡。而並以不朽矣。豈不幸哉。豈不壯哉。或曰。蔡氏近贊助留學生會館事。又捐助東亞學校經費。其有悔過自新之意歟。或曰。是藉此解免於日本人以求保其三年一任也。或曰。此口蜜腹刀也。記者無得而斷焉。

又按蔡氏函中謂勸諭橫濱商人收回大同學校房屋一事。略記如下。蔡甫到任。卽立意與大同學校爲敵。以自徼功。乃謀曠紳商爲其鷹犬。屢次到中華會館挑釁滋事。奈諸紳商不墮其術中。莫之肯助。久之乃得一盧某者。曠令出名與訟。謂大同學校佔據中華會館房屋。日本審判所審論數次。卒於陽曆四月五日。卽華曆二月二十七日。斷定盧某無可以訟學校之資格。遂將原稟擲還。計此事蔡盧所得之結果。惟消耗數百金之律師費。數十金之裁判堂費而已。嘻。是亦不可以已乎。記者附識。

奴隸與盜賊

自回鑾後。保護外人之謔旨。不下二三十次。視於無形。聽於無聲。誠如孝子之事父母矣。公使夫人偶遭兒童指目。輒欲擊拷治罪。一教士之受辱。輒下罪己之詔。何其恭順一至此甚也。民間如順朝旨乎。則奴隸而已矣。奴隸